

湖北大学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2024)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三位一体”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工作，把创新教育贯穿教育活动全过程，加强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培育新质生产力发展新动能，为教育强国建设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通知的工作要求，学校定于2024年5月至10月举办湖北大学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校赛及项目培育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大赛内容及组织方式

（一）赛道设置

本次大赛设三个赛道，包括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产业命题赛道。各赛道活动方案及要求见附件。高教主赛道的国际参赛项目由湖北大学曼城联合学院组织，将根据通知要求直接推荐至大赛组委会参加评审。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和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不断拓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时代内涵，创新创业学院将与校团委

一同结合我校创新创业教育及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开展，具体时间待定。

（三）赛事组织

1.各学院负责本学院的宣传动员、报名和初选工作。按照要求，各学院完成网上申报的大赛项目数应不低于学院全日制在校生数的7%，且有1-3个“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其中，通识教育学院负责大一年级学生的申报组织工作，基数及申报数与学科性学院不重复计算。

2.湖北大学曼城联合学院负责国际参赛项目组织工作。

三、时间安排

（一）项目推荐及初选（3月—5月）。对各学院推荐项目进行文本初评，初评优质项目及往届储备项目于5月中旬开展项目路演，路演入围项目推荐进入校赛晋级赛。

（二）系统报名（5月15日—省赛系统关闭）。

1.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s://cy.ncss.cn>)。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报名参赛。

2.湖北大学“赛链”高校创新与实践教育数字云平台竞赛管理系统。

参赛团队需按要求同时填报两个系统。报名数量统计截止6月底，具体时间以省赛通知为准。各团队报名资格以网上报名系统指示为准，在网上报名时需正确选择参赛赛道和组别，准确填写各项信息。

（三）校赛（6月中上旬）。学校将于6月中上旬组织校赛，校赛分为晋级赛、决赛两个环节，具体安排另行通知。学校以参赛项目数为基数按一定比例设奖，其中金奖10%、银奖20%、铜奖30%。

学院如有新增重点项目可随时向创新创业学院推荐，创新创业学院将集中组织评审。

(四) 省赛及国赛。校赛中获得金、银、铜奖的项目将全部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其他项目团队持续打磨完善材料，学校将根据项目质量、前期成果积累情况以及后期打磨情况综合考虑，推荐优秀项目团队参加省赛网评。省赛现场赛中获得金奖的团队将根据全省排位情况入围国赛网评。

时 间	具体安排	备 注
3月-5月	项目推荐及初选	
5月15日-6月底	系统报名	①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 (网址: https://cy.ncss.cn) ②湖北大学“赛链”系统
5月中旬	项目路演	另行通知
6月中上旬	校赛	晋级赛+决赛 两轮现场赛
6月-7月	项目集训	校赛金银铜奖项目做好留校 备赛安排
6月底-7月初	完成网上报名	大赛系统报名通道关闭 以大赛组委会官方通知为准
7月底	省赛	以大赛组委会官方通知为准
10月	国赛	以大赛组委会官方通知为准

四、参赛要求

(一)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

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人工智能、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详见附件）。

（二）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已获本大赛往年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今年大赛。

（四）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35岁（1989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

（五）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提供支持。各单位成立相关工作小组，结合赛事特点，切实抓好大赛的组织工作，并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

（二）广泛动员，认真选拔。各学院要广泛动员，认真选拔，利用好本学院前沿科研、专利成果，进一步从国内外其他赛事的获奖项目、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有关立项项目中，推荐具有竞

竞争力的项目积极参赛，既要保证参赛项目质量，也要扩大和提升大赛的参与面、受益面、影响力。

(三)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学院要注重大赛宣传工作，注重运用新媒体手段不断提升创新创业的校园文化氛围。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但老师 刘老师

联系电话：88660533

电子邮箱：2407217605@qq.com

- 附件：1.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高教主赛道方案
2.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3.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产业命题赛道方案



湖北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湖北大学本科生院



湖北大学研究生工作部



共青团湖北大学委员会



湖北大学曼城联合学院

2024年5月13日

附件 1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 高教主赛道方案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设高教主赛道（含国际参赛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二）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三）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四）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五）“人工智能+”项目：聚焦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符合“人工智能+”发展理念和要求的項目。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及要求，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

目类别，根据“四新”“人工智能+”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二）按照参赛学校所在的国家和地区，分为中国大陆参赛项目、中国港澳台地区参赛项目、国际参赛项目三个类别。国际参赛项目和中国港澳台地区参赛项目可根据当地教育情况适当调整学籍和学历的相关参赛要求。

（三）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项目发展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创业组，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人工智能+”设置参赛项目类型。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本科生组

1. 创意组

（1）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二) 研究生组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四、奖项设置

(一) 本赛道设置金奖、银奖、铜奖，中国大陆参赛项目设金奖200个、银奖400个、铜奖1200个，中国港澳台地区参赛项目设金奖10个、银奖20个、铜奖另定，国际参赛项目设金奖 50个、银奖100个、铜奖350个。

(二) 获得金奖项目的指导教师为“优秀创新创业导师”（限前五名）。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继续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有温度、更深程度上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主要目标

不断拓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时代内涵，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眼入耳入脑入心，使广大青年学生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厚植家国情怀、扎根中国大地，用创新实践服务国家、服务人民，将个人奋斗融入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成为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青春力量。

二、主要活动与时间安排

（一）制定方案（2024年4—5月）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聚焦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城市社区治理、城乡融合发展，结合地方实际需求，制定本地2024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要明确活动时间、地点、规模、形式、支持条件等内容，并于2024年5月30日前报送至大赛组委会（电子邮箱internetplus@moe.edu.cn）。

（二）活动报名（2024年5—8月）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挖掘本地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组织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5月15日至8月1日。

（三）启动仪式（2024年5月）

大赛组委会将于5月在上海市举行2024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全国启动仪式，举办多项同期活动，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组织实施（2024年5—9月）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全面总结历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基础上，负责组织本地“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认真做好需求对接、培训宣传及创造项目落地环境等工作。大学生项目团队要积极深入城乡基层，利用专业知识开展创新创业。高校要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专项经费、校地协同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

（五）总结表彰（2024年9—10月）

各地各高校要及时做好本次活动的经验总结和成果宣传。

三、“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安排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一）参赛项目要求

1.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否则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1. 公益组

（1）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2. 创意组

（1）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三) 奖项设置

1. 本赛道设置金奖70个、银奖140个、铜奖440个。
2. 获得金奖项目的指导教师为“优秀创新创业导师”
(限前五名)。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地要成立专项工作组，推动形成政府、企业、社会联动共推的机制，确保各项工落到实处。

(二) 统筹资源、加强保障。各地要积极协调地方政府有关部门，以及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

(三)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地应认真做好本次活动的宣传工作，通过提前谋划、集中启动、媒体传播，线上线下共同发力，全面展示各地各高校青年大学生参与活动的生动实践和良好精神风貌。

(四) 敢于尝试、积极创新。利用网络直播、短视频等新型传播与销售途径，引导、助力红旅项目团队把握机会，积极创新创业。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 产业命题赛道方案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设立产业命题赛道，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一）发挥开放创新效用，打通高校智力资源和企业发展需求，协同解决企业发展中所面临的技术、管理等现实问题。

（二）引导高校将创新创业教育实践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促进学生了解产业发展状况，培养学生解决产业发展问题的能力。

（三）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立足产业急需，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校企协同培育产业新领域、新市场，推动大学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二、参赛项目类型

（一）产教协同创新组：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深度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基于“四新”建设的内涵和要求，推动解决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各类难题，加速产业转型升级与迭代创新。

（二）区域特色产业组：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聚焦举办地上海的三大先导产业——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及相

关各类产业，提出具有创新性的技术解决方案，助力构建具有竞争力的区域产业生态。

三、命题征集

（一）本赛道针对企业开放创新需求，面向产业代表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征集命题。

（二）企业命题应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战略新兴产业方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行业领域，基于企业发展真实需求进行申报。

（三）命题须健康合法，弘扬正能量，知识产权清晰，无任何不良信息，无侵权违法等行为。

四、参赛要求

（一）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题参加比赛，允许跨校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

（二）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9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4年8月15日前正式入职）。

（三）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命题企业将对命题对策进行契合度审核评价。参赛团

队须对提交的应答材料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权。

(四) 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五、赛程安排

(一) 征集命题。请命题企业于2024年5月30日24:00前进入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进行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产业命题赛道命题申报。

(二) 命题发布。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企业申报的产业命题进行评审遴选。入选命题于6月中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公开发布和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

(三) 参赛报名。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及各有关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中国大陆和港澳台地区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报名。国际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进行报名。参赛报名及对策提交的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24年8月1日24:00。请命题企业、学校及参赛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看校企对接的具体流程，积极开展对接，确保供需互通。

(四) 初赛复赛。初赛复赛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等，由各地结合参赛报名等情况自行决定，项目评审可邀请出题企业的专家共同参与。各地应在8月31日前完成入围总决赛的项目遴选与推荐工作。各地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总决赛参考。

(五) 总决赛。入围总决赛项目通过对策讲解、实物展示和专家问辩等环节，决出各类奖项。具体安排与大赛整体安排保持一致。

六、奖项设置

本赛道设置金奖50个、银奖100个和铜奖300个。

七、其他说明

(一) 大赛组委会不保障所有命题均可揭榜及提交对策满足命题企业要求。2024年大赛未获揭榜的产业命题，可在下一年度继续申报。

(二) 命题企业需遵守大赛的规章制度，按照大赛的流程和要求参与大赛的相关活动。鼓励企业和高校在赛后积极启动项目对接会，进一步推动项目落地。

(三) 命题企业需充分开放与所有高校的项目对接沟通，杜绝出现长期与个别高校合作、拒绝与其他高校沟通对接的情况。